

证券代码：838238

证券简称：海格丽特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天津海格丽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2月2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学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拟向董事、法人王枫借款190万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、法人王枫将个人名下的房产抵押贷款190万元，贷款期限为5年。

公司董事、法人王枫将 190 万元借予海格丽特公司经营购买原材料，借款利息为 3.95%，期限 1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王枫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拟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如下议案：《公司拟向董事、法人王枫借款 190 万元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天津海格丽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天津海格丽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9 日